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邢台市土地市场和地价动态监测系统维护项目(2022年度)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7.2万元	调增资金:	17.2万元	财政资金	17.2万元
	用于邢台市土地市场和地价动态监测系统维护。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依据省厅要求,完成土地市场和地价动态监测工作,按时上报并适时公布。 2、通过工作成果,及时了解邢台市城市土地市场和地价变动情况,找出变动原因,掌握市场发展趋势,及时调整供地工作,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交成果套数	季度动态监测分析报告(每季度)数量	4套	国土资发[2008]51号	
	质量指标	省级审核通过率	省厅验收通过的成果数/形成的成果数*100%	100%	省厅网站公示	
	时效指标	成果提交及时率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的成果/需完成的全部成果*100%	100%	省厅下发的工作部署文件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支出额	邢台市土地市场和地价动态监测系统维护项目(2022年度)的项目经费。	17.2万元	项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标准地出让亩数	2022年度标准地出让的亩数	500亩	成果应用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采纳率	市局采纳成果个数/上报成果个数*100%	95%	国土资发[2008]51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90%	满意度测评率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邢台市2022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项目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8.9万元	调增资金:	8.9万元	财政资金	8.9万元
	用于邢台市2022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确定邢台市2022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积极推动土地资源优化配置,为政府统筹区域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依据和支撑,满足土地宏观调控及国土资源管理的需要。 2、科学确定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规模、布局及时序,促进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的实施,提高城市服务功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交成果套数	季度动态监测分析报告（每季度）的数量	4套	国土资发[2008]51号
	质量指标	省级审核通过率	省厅验收通过的成果数/形成的成果数*100%	100%	省厅网站公示
	时效指标	成果提交及时率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的成果/需完成的全部成果*100%	100%	省厅下发的工作部署文件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支出额	邢台市区土地市场和地价动态监测系统维护项目（2022年度）的项目经费。	8.9万元	项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成交宗数	招拍挂出让土地的宗数	1宗	国土资发[2008]51号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采纳率	市局采纳成果个数/上报成果个数*100%	95%	国土资发[2008]51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90%	满意度测评率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邢台市住宅用地供应三年（2022-2024）滚动计划编制项目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6.05万元	调增资金：6.05万元	财政资金	6.05万元
	用于邢台市住宅用地供应三年（2022-2024）滚动计划编制。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科学确定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规模、布局及时序，促进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的实施，提高城市服务功能。 2、在要求的工期内完成成果上报及公示，项目成本控制严格，经费合理，满足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交成果套数	项目形成文字报告成果套数	4套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
	质量指标	省级审核通过率	省厅验收通过的成果数/形成的成果数*100%	100%	省厅网站公示
	时效指标	成果提交及时率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的成果/需完成的全部成果*100%	100%	省厅下发的工作部署文件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支出额	邢台市区住宅用地供应三年（2022-2024）滚动计划的项目经费。	6.05万元	项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成交宗数	招拍挂出让土地的宗数	1宗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采纳率	市局采纳成果个数/上报成果个数*100%	95%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90%	满意度测评率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邢台市市区标定地价更新项目（2022年）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7.95万元	调增资金：27.95万元	财政资金	27.95万元
	用于邢台市市区住宅用地供应三年（2022-2024）滚动计划编制。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科学确定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规模、布局及时序，促进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的实施，提高城市服务功能。 2、在要求的工期内完成成果上报及公示，项目成本控制严格，经费合理，满足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交成果套数	成果包含更新报告、相关表格汇编、图件及数据库等的数量	5套	≤标定地价规程≥（TD/T1052-2017）
	质量指标	成果质量达标率	成果质量合格数/需完成的全部成果数*100%	100%	完成网站备案截图
	时效指标	成果提交及时率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的成果/需完成的全部成果*100%	100%	≤标定地价规程≥（TD/T1052-2017）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支出额	邢台市主城区标定地价更新项目（2022年）经费。	27.95万元	项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标准地出让亩数	2022年度标准地出让的亩数	500亩	成果应用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采纳率	市局采纳成果个数/上报成果个数*100%	95%	成果公示截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90%	满意度测评率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邢台市市区2022年度存量住宅用地信息统计制图项目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85万元	调增资金：3.85万元	财政资金	3.85万元
	用于邢台市市区2022年度存量住宅用地信息统计制图。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成果符合实际，质量合格，上级部门采纳相关数据。 2、在工作要求的时点完成成果上报，项目成本控制严格，经费合理，满足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提交成果套数	存量住宅用地图、存量住宅用地信息清单及汇总表（每季度）	4套	自然资办函（2021）1432号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省级审核通过率	所有成果已按要求提供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成果质量	100%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官网
	时效指标	成果提交及时率	依据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每季度初10日之内）完成成	100%	自然资办函（2021）1432号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支出额	邢台市2022年度存量住宅用地信息统计制图项目经费。	3.85万元	项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现实性	是否为本市经济发展提供基础信息保障	是	自然资办函（2021）1432号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采纳率	所形成的成果是否为政府采纳	是	自然资办函（2021）1432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90%	满意度测评率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邢台市2022年建设用地及开发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93万元	调增资金：15.93万元	财政资金	15.93万元
	用于邢台市2022年建设用地及开发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对邢台市、市区及下辖各县（市、区）进行整体评价，形成整体评价成果。成果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并通过省规划院审核。 2、汇总邢台市省级开发区监测统计成果，并质检各开发区成果。成果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并通过省规划院审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交成果套数	提交成果的数量，包含：1.表格数据；2.文本数据；3.数据库。	3套	项目合同
	质量指标	省级审核通过率	省厅验收通过的成果数/形成的成果数*100%	100%	省规划院审核结果
	时效指标	成果提交及时率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的成果/需完成的全部成果*100%	100%	省规划院规定的成果提交时间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支出额	项目经费15.93万元，包括数据收集、外业调查、内业分析测算、成果编制、成果印制、上报、营业税等各种税费。	15.93万元	项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现实性	客观反映全市各县市区、产业园节约集约用地状况，全面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	是	成果应用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采纳率	市局采纳成果个数/上报成果个数*100%	95%	应用反馈意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90%	满意度测评率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邢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中心运行经费项目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99.3万元	调增资金：199.3万元	财政资金	199.3万元
	用于支付租赁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印刷费、水电费等运行经费，保障必要办公条件，确保不动产登记工作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保障中心襄都区、信都区两个登记大厅正常运转，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支出，维持良好的办公环境和办公秩序，为做好全市不动产登记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通过劳务派遣公司招录的人员	≤35人	年度工作计划
		保安保洁人数	委托物业公司聘请的保安保洁人员	≤4人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平均每月按时出勤的职工人数与职工总人数相比*100%	≥95%	年度工作计划
		费用核算准确率	预算中计划列支的各项费用支出与实际支出相比上下不超10%的比率	≥8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人员经费按时发放率	按时发放的月数与发放总月数相比*100%	≥90%	年度工作计划
		资金支付及时率	财政资金支付比率达到财政规定标准的月数占全年月数的比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办公费、水电费、租赁费、物业管理费、公车运行维护费、设备购置支出总成本	办公费、水电费、租赁费、物业管理费、公车运行维护费、设备购置支出金额	≤158万元	年度工作计划
		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维修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总成本	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维修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金额	≤64.85万元	年度工作计划
		工会费、福利费、劳务费总成本	工会费、福利费、劳务费支出金额	≤178.15万元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劳务派遣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的人数与总人数相比*100%	100%
重点工作完成率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数量与年度重点工作总数相比*100%	≥90%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人数与调查总人数相比*100%	≥90%	年度工作计划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矿山监督管理评价及地质灾害防治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6.75万元	调减资金：15.28万元	财政资金	31.47万元
	1. 预算资金9.77万元，主要用于矿业权信息公示专项检查，抽查矿山7个；对全市固体矿山履行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情况专项检查，抽查矿山19个；对纳入省绿色矿山建设储备库的矿山专项检查，抽查矿山2个； 2. 预算资金14.8万元，主要用于我市5个纳入省级地热资源勘查开采十四五规划的地热区块，开展矿业权价款评估； 3. 预算资金2.28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申报绿色矿山的1家企业，开展第三方机构评估； 4. 预算资金4.62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地质灾害气象监测预警中心日常技术服务费用。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目标1	委托专业机构实地核查7个矿业权公示信息的真实性、19个固体矿山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履行情况和2个纳入省绿色矿山建设储备库的矿山绿色矿山建设开展情况；				
	目标2	保障矿业权出让评估顺利完成，为矿业权出让提供依据；				
	目标3	对企业绿色矿山建设情况进行现场核查，提出整改要求，使矿山企业绿色矿山建设达到相关规范，全面评估，形成第三方评估报告，并通过绿色矿山管理系统填报；				
	目标4	及时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信息，为隐患区群众转移避险赢得时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查矿山个数	实地核查矿山个数不少于12个	≥12个	工作计划	
		成果数量	提交矿业权价款评估报告数量	2份	项目合同	
		评估矿山个数	需第三方评估的矿山个数	1个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核查专家占比率	中级以上职称人数+长期从事矿山管理人员数和与专家组总人数之比		100%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办法（试行）》
		成果质量达标率	能够为矿业权出让提供依据的实际成果数量与此次评估提供的成果总数量之比		100%	矿业权出让是否依据全部成果
		年度防治方案完成率	202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实际完成情况与202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计划完成情况之比		100%	全市202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经市政府同意并印发
	时效指标	成果按时提交率	评估报告实际提交时间与评估报告约定提交时间之比		100%	项目合同
		评估完成时间	第三方评估完成的时间		≤30天	技术合同
		资金拨付及时率	按时拨付资金占全部应拨付资金的比率		100%	相关管理规定和会计制度
	成本指标	矿政管理“双随机、一公开”实地核查检查项目完成成本	实地核查费用9.77万元		≤9.77	技术合同或委托协议
		矿业权出让价款评估项目完成成本	委托专业机构开展矿业权出让价款评估费用14.8万元		≤14.8	技术合同或委托协议
		绿色矿山建设项目完成成本	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已提交自评报告矿山企业开展第三方评估费用2.28万元		≤2.28	技术合同或委托协议
		2023年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完成成本	2023年地质灾害气象监测预警中心日常技术服务费用4.62万元		≤4.62	技术合同或委托协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行为查处率（%）	查处数与应查处数之比	100%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办法（试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
			矿区绿化率覆盖率	矿区土地绿化面积占可绿化面积的百分比	100%	《非金属行业绿色矿山建设规范》等9大行业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转移避险率	发布地灾预警信息后，实际转移隐患区受威胁群众数量与转移隐患区受威胁群众数量	100%	各有关县（市、区）上报的隐患区群众转移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90%	满意度测评率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全面开展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朱庄水库）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万元	调增（减）资金：17.15万元	财政资金	82.85万元
	用于朱庄水库的确权登记工作。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完成朱庄水库工作前期准备、资料收集、数据转换分析整理、制作底图，为自然资源单元划定提供基础数据支撑；完成朱庄水库登记单元划定，确定登记范围，开展地籍调查，建设数据库；完成朱庄水库相关通告、专题图件编制、审核、预登簿，完成信息关联挂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前期资料收集类型数量	针对项目所需，完成朱庄水库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资料收集工作（主要包括林业、农业、水利、草原等资料）。	≥4类	邢台市自然资源确权任务清单、《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数据转换、分析、整理类型数量	完成对所收集朱庄水库有关资料进行统一坐标及格式转换并进行分析、整理工作。	≥3类	邢台市自然资源确权任务清单、《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制作工作底图数量	确定朱庄水库自然资源登记范围，按不同登记单元类型编制工作底图，按照涉及村庄出图。	≥25	邢台市自然资源确权任务清单、《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划定登记单元数量	以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为底图，以自然资源专项调查成果确定的自然资源斑块为基础，完成朱庄水库预划自然资源登记单元，确定登记范围。	≥1	邢台市自然资源确权任务清单、《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开展地籍调查涉及村庄数量	开展朱庄水库自然资源调查，权属调查和管制调查，划清边界，核实登记单元边界、权属状况，库区接边村庄确认签字，形成调查成果。	≥25	邢台市自然资源确权任务清单、《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数据建库图层数量	依据国家最新数据库标准，构建确权登记数据库（含调查数据库），区分空间数据和非空间数据图层数量。	≥60	邢台市自然资源确权任务清单、《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图件编制数量	制作朱庄水库自然资源登记簿附图、登记单元图、单元内现状图、单元权属界线专题图、公共管制和特殊保护关联图	≥18	邢台市自然资源确权任务清单、《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按照数据生产技术要求完成率	按照技术要求完成数据生产；确保资料收集数据转换、底图制作、单元划定、地籍调查、数据库建设、图件编制、成果质检等环节的准确性、规范性； 数据生产技术要求完成率=（按照技术要求数据生产/总数据生产）*100%	100%	邢台市自然资源确权任务清单、《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质量合格率	质量合格率=（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检测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的数据生产/总数据生产）*100%	100%	邢台市自然资源确权任务清单、《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工作按时完成率	工作按时完成率=（实际在目标时间内完成数据生产工作/计划在目标时间内完成数据生产工作）*100%	100%	《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
成本指标	投资金额	按照计划费用，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各项工作完成情况均达到其指标，计划投入的成本	82.85万元	《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技术支持率	针对项目所需，利用内、外业结合的方法，对朱庄水库自然资源进行资料收集数据转换、底图制作、单元划定、地籍调查、数据库建设、图件编制、成果质检等	≥90%	《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生态效益指标	资源消耗率	项目生产过程中，在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减少资源的消耗和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资源消耗率=（资源减少量/资源总量）*100%	≤10%	《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确权登记部门满意度	确权登记部门满意度=（确权登记部门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0%	《邢台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邢台市耕地保护督察整改工作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2万元	调减资金：	9.5万元	财政资金	22.5万元
	用于完成耕地保护督察整改工作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完成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北京局督察发现违法违规图斑内业、外业核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核查的图斑数	完成核查的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北京局督察发现违法违规图斑总数量	≥ 50 个	省自然资源厅印发《2021年耕地保护及历年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97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关于做好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发现问题整改验收工作的通知》(冀自然
	质量指标	验收准确率	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北京局通过图斑数量/内外业验收通过图斑数量	≥ 85 %	省自然资源厅印发《2021年耕地保护及历年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97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关于做好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发现问题整改验收工作的通知》(冀自然
	时效指标	核查期限	各县(市、区)提交验收申请后15天内组织核查。	≤ 15天	省自然资源厅印发《2021年耕地保护及历年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97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关于做好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发现问题整改验收工作的通知》(冀自然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	22.5万元	项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用地查处率	立案查处违法用地面积/违法用地总面积	100%	省自然资源厅印发《2021年耕地保护及历年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97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关于做好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验收工作的通知》(冀自然
	生态效益指标	违法用地整改率	整改完成的图斑数量/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北京局督察发现违法违规图斑总数量	≥85%	省自然资源厅印发《2021年耕地保护及历年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97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关于做好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验收工作的通知》(冀自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抽查服务对象中满意的人数/抽查服务对象总人数	≥90%	省自然资源厅印发《2021年耕地保护及历年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97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关于做好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验收工作的通知》(冀自然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邢台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工作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万元	调减资金: 2.2万元	财政资金	7.8万元
	用于完成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经费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完成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内外业核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核查数量	完成存量整治涉及非住宅类图斑核查的图斑数	≥0.5万个	《河北省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冀政办发〔2020〕164号)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核查准确率	省级核查通过的图斑数/市本级核查通过图斑数	≥85%	《河北省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冀政办字〔2020〕164号）
	时效指标	整治时限	完成2023年完成阶段性整治任务时间	2023年11月前完成	《河北省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冀政办字〔2020〕164号）
	成本指标	核查费用	完成全部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的核查所需要的费用	7.8万元	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图斑核查率	完成核查图斑数/下发的图斑总数	100%	《河北省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冀政办字〔2020〕164号）
	生态效益指标	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综数	年底前全市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未整改到位宗数	0	《河北省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冀政办字〔2020〕164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抽查服务对象中满意的人数/抽查服务对象总人数	≥90%	《河北省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冀政办字〔2020〕164号）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邢台市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万元	调减资金：2.65万元	财政资金	7.35万元
	用于完成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项目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完成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内业、外业核查、矢量数据处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查轮次	根据“季核”“年度评估”的有关时间，在季度、年度结束后安排内外业核查，总核查轮次。	≥5次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3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8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土地矿产违法执法工作规范》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20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执法局关于试执行《河北省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
		矢量数据处理量	根据存疑图斑，提供矢量数据处理服务，矢量图斑处理数量。	≥200个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3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8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土地矿产违法执法工作规范》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20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执法局关于试执行《河北省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
	质量指标	图斑核查准确率	市级审核通过图斑通过省级审核图斑数量占市级审核通过图斑总数的比例。	≥85%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3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8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土地矿产违法执法工作规范》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20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执法局关于试执行《河北省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核查任务时间	2023年11月底完成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3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8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土地矿产违法执法工作规范》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20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执法局关于试执行《河北省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
	成本指标	核查成本	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	7.35万元	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占用耕地比例	(违法图斑耕地面积-已补办完善用地手续耕地面积-已拆除复耕耕地面积-存量违法、农业项目违法耕地面积)/合法耕地面积+违法耕地面积-已拆除复耕耕地面积-存量违法、农业项目违法耕地面积*100%	<15%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3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8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土地矿产违法执法工作规范》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20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执法局关于试执行《河北省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整改到位率	完成整改的违法图斑数量/全部下发的违法图斑*100%	≥60%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3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8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土地矿产违法执法工作规范》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20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执法局关于试执行《河北省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抽查服务对象中满意的人数/抽查服务对象总人数	≥90%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3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2022年卫片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8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土地矿产违法执法工作规范》的通知(冀自然资发〔2022〕20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执法局关于试执行《河北省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邢台市矿山整合工作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5.3万元	调增资金:	35.3万元	财政资金	35.3万元
	用于邢台市矿山整合工作实施方案编制。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编制邢台市矿山整合工作实施方案文本、附图、附表、附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合区数量	本次纳入整合实施方案的整合区数量不少于10个	≥10	邢台市矿山分布及开采现状	
	质量指标	通过评审	符合我市实际情况和相关规范要求,具有可操作性,通过专家评审	评审合格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河北省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若干措施〉工作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字〔2022〕164号)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7月底,报经市政府审批同意后上报省自然资源厅。	7月底上报省自然资源厅	邢台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联合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印发的《邢台市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邢安办〔2022〕71号)	
	成本指标	编制费用	编制费用严格按中标金额及合同约定进度支付费用	35.3万元	技术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矿山数量减少比例(%)	整合后减少矿山数量与参与整合矿山数量之比	≥60%	邢台市矿山分布及开采现状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效能	通过矿山整合,调整矿山开发布局,优化矿山企业结构,提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改善矿山安全生产条件和矿区生态环境	100%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河北省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若干措施〉工作方案的通知》(冀自然资字〔2022〕164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参与整合的矿山企业对整合实施方案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测评表
-------	----------	-------------	-----------------------	------	--------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码	2120201	项目名称	城市规划编制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万元	调减资金:	1140万元	财政资金	860万元
	用于城市规划编制项目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0	30	60		100	
绩效目标	完成预算审核、招投标工作,开展城市规划编制工作,形成年度规划编制成果,按照年度计划完成资金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交付的成果数量	结合规划编制年度任务要求,提交城市规划编制项目成果或年度规划编制成果	≥12套	规划编制合同	
	质量指标	中标单位或技术承担单位资质等级	中标单位或技术承担单位资质等级	符合招标资质要求	中标单位或技术承担单位资质证书	
	时效指标	年度任务按时完成率	规划编制进度达到年度任务要求的项目数量占全部项目数量的比例	≥100%	规划编制合同	
	成本指标	年度支付的规划编制费	完成年度支付的规划编制费用2000万元	=860万元	规划编制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验收(审查)通过率	城市规划编制项目成果或年度规划编制成果通过审查的项目数量占全部项目数量的比例	≥100%	专家评审结果或年度审查结论	
		成果交付率	编制单位按照合同约定,2023年底前提交规划编制项目成果或阶段性规划编制成果的数量占全部项目数量的比例	≥100%	规划编制合同	
		编制成果利用差错率	有关单位提供的规划成果差错情况	差错问题≤10%	规划编制成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规划编制成果在指导相关工程建设方面是否满意	满意率≥90%	规划编制成果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 邢台市勘察测绘院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邢台市勘察测绘院迁建项目建设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50万元	调增资金:	350万元	财政资金	350万元
	建筑内、外装完成,配套管网完成,特种设备、机房等拆除搬迁装修,单位整体搬迁费用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6月底	9月底		12月底	
	0	50	90		100	
绩效目标	1、内装、外装完成,配套管网完成以及特种设备、机房等装修搬迁调试安装使用。 2、2023年12月中旬前搬迁完成(结合市政府相关政策要求进行调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搬迁数量	Cors站1套，系统机房全部设备1套，土木工程实验室全部设备1套。	3套	《特种设备搬迁协议》
	质量指标	设备搬迁后正常使用率	设备搬迁安装调试正常使用/设备搬迁数量	≥8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中旬	按时完成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按协议350万元，超出部分自筹	≤350万元	《特种设备搬迁协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节约率	设备维修、再购买费用-设备搬迁安装调试费用/设备维修、再购买费用	>80%	《特种设备搬迁协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职工满意度	调查中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90%	满意度测评表

附件2:

预算项目绩效信息调整表

填报单位：邢台市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土地收储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60000万元	调减资金：55870万元	财政资金	4130万元
	用于土地收储中的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包括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等。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绩效目标	<p>目标1：按照市政府统一安排，2023年度拟收储职责范围内土地约15.94亩。</p> <p>目标2：按市政府统一安排和要求，根据土地收储协议依法依规支付土地收储相关费用。</p> <p>目标3:2023年底前拟收储地块补偿到位后，纳入收储，完成入库。</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储土地面积	土地收储面积为签订土地收储协议的土地面积	≤ 15.94亩	根据《土地收储协议》
		签订收储协议数量	依照相关规定签订收储协议份数	≥1份	根据《土地收储协议》
	质量指标	土地收储协议金额计算准确率	实际签订收储协议金额/应签订收储协议金额*100%	100%	根据《土地收储协议》
		土地收储条件合规率	实际签订收储协议金额/应签订收储协议金额*100%	≥98%	根据《土地收储协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及时支付资金天数/实际支付资金天数*100%	100%	根据《土地收储协议》
		土地收储公告及时率	及时发布土地收储公告/实际发布土地收储公告*100%	100%	根据《土地收储协议》
成本指标	土地收储成本	土地补偿、安置补助、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等	≤4130万元	根据《土地收储协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收储工作计划完成率	实际完成收储土地亩数/计划收储土地亩数*100%	≥95%	根据《土地收储协议》
	经济效益指标	收储土地有效利用率	实际利用收储土地亩数/收储土地总亩数*100%	≥95%	根据《土地收储协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土地收储工作的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